

万国国际酒店订房合作协议

甲方：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天安派出所
负责人：梁冠勋
协议联系人：李惠英
联系电话：13823145686
电子邮箱：761067014@qq.com
地址：深圳市福田区泰然五路5号

乙方：深圳市万国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
负责人：许博
协议联系人：杨燕
联系电话：17665226025
电子邮箱：190353787@qq.com
地址：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27号大庆大厦1层

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合作，互惠互利的原则，经友好协商，就乙方为甲方提供酒店客房事宜，达成共识，并制定如下协议：

一、协议期限及房间标准和价格

- (一) 入住日期：2022年2月24日至2022年4月5日
- (二) 房间单价：¥300元/间/晚，此房价已含增值税价，含早餐，不再加收服务费。
- (三) 房间类型：大床房、双床房
- (四) 房间间夜数：800间夜（以每天实际居住房间数为准）
- (五) 产生房费总金额为：240000（大写：贰拾肆万元整），详见费用清单。

二、双方的权利义务

（一）甲方权利义务

1. 按照协议约定的方式支付协议款项。

2. 如甲方入住工作人员额外消费乙方酒店收费服务或商品，可与乙方另行协商且由甲方入住人员自行结算，与甲方无关。

3. 因甲方入住人员使用不当而造成乙方房间内设施、物品损坏的，由甲方入住人员自行按照酒店规定进行赔偿，甲方可协助乙方向甲方入住人员处理追索损失赔偿等事宜。

4. 根据政府合同的相关要求，甲方享有基于公共利益需要或维护法定权益需要可单方变更、终止合同的权利。

（二）乙方权利义务

1. 乙方向甲方提供干净的，符合协议约定及甲方要求的酒店客房。

2. 乙方向甲方提供房间配备酒店的一次性客用品和浴室毛巾等。

3. 乙方提供酒店日常标准管理、服务。

4. 乙方应做好消毒工作，同时乙方的工作人员应做好防护工作，并听从甲方和卫生防疫部门有关疫情的工作指挥和安排。

5. 根据甲方要求开具足额合法有效的发票。

6. 乙方对于根据本协议而知悉或获得的甲方文件、信息（包括甲方入住人员信息）和专业技术等各种任何形式的信息，未经甲方书面许可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利用、公开或泄露给第三方。保密期限为永久，该保密条款不因本协议的变更、终止或解除而失效。

三、结算方式

1. 甲、乙双方在甲方退房后15日内核对所有消费账目，乙方列明住宿清单、并开具发票，甲方须在收到乙方提供的正规发票后30日内以银行汇款或支票形式一次性结清所有费用。

2.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：

名称：深圳市万国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

税号：91440300MA5G9RGEX7

单位地址、电话：深圳市福田区大庆大厦1层 0755-82891111

开户银行：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南海大道支行

银行账户：39140188000078343

若上述银行账号信息发生变更，乙方应在付款日前 7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，否则甲方按原账户信息付款的，视为乙方已收到相应支付款项。

四、违约责任

1. 若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支付房间费用的，每逾期一天，甲方应按实际结算费用的 1 %向乙方支付违约金。

2. 在乙方负责安保的范围内，甲方居住人员及第三人有人身伤害、财产损失等情形，一概与甲方无关，乙方需承担由此引起的所有赔偿或补偿以及法律责任，如因乙方未及时赔偿导致甲方遭受损失的，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。

3. 本合同的赔偿损失是指：直接损失、间接损失、可得利益损失等全部损失，包括但不限于为应对相关诉讼之律师费、诉讼费、财产保全费、担保费、鉴定费和差旅费等费用总和及其他间接损失。

五、纠纷解决

合作期间如发生争议，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解决。如经协商仍无法达成共识，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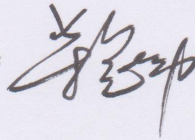
六、协议生效及其他

1. 本协议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无法继续履行，经双方协定合同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责任。“不可抗力”是本协议双方不能合理控制，不可预见或者即使预见也无法避免的事件，该事件妨碍，影响或延迟任何一方履行其全部或部分义务。

2. 本协议一式肆份，双方各执贰份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

甲 方（盖章）：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天安派出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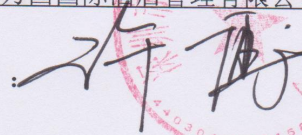
负责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

签订时间：2022年2月24日

乙 方（盖章）：深圳市万国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

负责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

签订时间：2022年2月24日

